

THE BEST

1985 欧洲冠军畅销书

SELLERS

of the World
世界金榜畅销书

世界金榜畅销书龙虎榜

龙虎榜

香水

[德] 帕·聚斯金德

情人

[法] 玛格丽特·杜拉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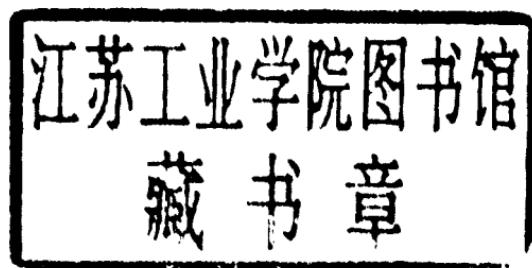
太奇怪了！一个人谋杀了二十六个少

女，目的只是为了要永远占有她们身上那

种没有感觉、没有生命的香味……

香 水

[德] 帕特里克·聚斯金德 著





全球十大暢銷書排行榜評出的超級暢銷書總匯

世界金榜畅销书林 《世界金榜畅销书林》

THE BEST

SELLERS

of the World

2001年最具印象圖書





全球十大暢銷書排行榜聯袂推出

英國《書商》雜志暢銷書排行榜

德國《明鏡周刊》暢銷書排行榜

美國《出版家周刊》暢銷書排行榜

英國《泰晤士報周日文學增刊》暢銷書排行榜

俄羅斯《俄羅斯書評周刊》暢銷書排行榜

美國《紐約時報》暢銷書排行榜

法國《讀書》雜志暢銷書排行榜

日本《讀賣新聞書評》暢銷書排行榜

美國《紐約書評》暢銷書排行榜

韓國《暢銷書評論》暢銷書排行榜

主编（美）亚历山大·霍威尔

陈宋 彭里

《香 水》

作 者：(德) 帕特里克·聚斯金德

出版时间：一九八五年

上榜情况：德国《明镜周刊》畅销书排行榜
上榜三十六周

畅销内幕：

天才怪杰让—巴蒂斯特·格雷诺耶谋杀了二十六个少女，他的每一次谋杀都只有一个目的：只是因为迷上她们特有的味道。对格雷诺耶来说，每次都是一场恋爱，但是他爱的不是人，而是她们身上的香味；谋杀她们只是为了要永远占有，并且拥有他所爱的那种没有感觉，没有生命的“香味”……

小说《香水》不是一部通俗的惊险小说；它是一部构思奇特，充满幻想，寓意深刻的严肃作品。这部书出版后，轰动了德语文坛，很快成为德国的头号畅销书，当年就再版了六次之多，印行了三百万册，每次都是销售一空。《法兰克福总汇报》发表的短评称：“《香水》这部书的标题诱惑而又充满神秘色彩……充满幻想，令人惊异，具有童话色彩，同时又令人毛骨悚然……语言幽默得令人叹服。”《青年世界》也发表了评论家克莱门斯·克拉尔的评论文章，说“帕

香
水

特里克·聚斯金德写了一本非常富于想象和极其扣人心弦的书。他成功的把侦探小说、消闲小说和艺术珍品融合为一体。……聚斯金德是真正的讽刺影射大师。”

在国际书刊界，《香水》也同样收到了热烈的反响：美国《时代》杂志发表文论《一个抨击发臭时代的斗士》，称《香水》是“一部力作”；巴黎《费加罗报》称这部小说是“一个重大的文学事件”；《纽约时报》也发表评论，赞扬这部小说的成功。

据统计，该书已被译成英语、法语、意大利语、西班牙语、芬兰语、希伯来语、日语、加泰隆语、塞尔维亚—克罗地亚语等三十二种文字，在全球的发行量超过了三千万册。一九八七年在巴黎举行的书籍博览会期间，经过众多专家的评定，《香水》获得了十五份“古滕贝格奖”中唯一的一份优秀外国小说奖。

作家在小说中描述了气味王国的天才格雷诺耶的人生经历：一出世就被放在巴黎的垃圾堆里，居然顽强的活了下来；八岁被卖给制革匠并象牛马一样干活；第一次杀害少女并摄取其香味；为香水制造商巴尔迪尼重振香水业，徒步到南方去，在荒山里穴居七年；在香水名城格拉斯当伙计，其间杀害了二十五名少女，取得她们的香味制作香水；一七六六年被判处死刑又死里逃生；一七六七年六月二十五日晨（这一天又是这年最热的一天）返回巴黎时被人分尸吃掉。格雷诺耶一生寂寞、孤独，没有一个真正的朋友，只知拼命工作以求生存，暴露了资本主义社会中人与人之间的冷漠关系和竞争关系。

《香水》描写主人公对气味的独特癖好，在题材方面独

辟蹊径，且作者又像写史书一样处理题材，因而给人以真实感，这是这部小说如此吸引人的关键。生动而又铿锵有力的语言、丰富的专业词、谴词造句的巧妙准确是小说取得成功的又一个不可忽视的因素。如书中在描写巴黎如何臭气熏天时，在短短一小段文字中接连运用“stinken”这个词达十七次之多，但由于主语不同，而且语序变换得巧妙，句子富于节奏感，丝毫也不令人感到乏味。《法兰克福总汇报》上发表了德国国家文学研究院院士马塞尔·赖希—拉尼兹基的评论文章，可以说是对《香水》一书以及帕特里克·聚斯金德文学创作的经典评论。该文称赞聚斯金德是“一位擅长德语的德国作家，一个善于叙述的当代小说家，一个不是拿他自我欣赏的东西来戏弄我们的小说家，一个毫不令人感到厌烦的青年作家”。文中还称赞了小说的创作手法，说“《香水》的语言富于节奏，措辞准确优美，富于诱惑性的音调……这部小说受人欢迎的音乐感令人设想，作者的所有器官中以耳朵最为发达。……我们的文学多了一位人才，而且是惊人的人才。”

第一章

1

十八世纪，在法国曾出现过一个人。那时代人才辈出，也不乏天才和残暴的人物。此人便是最有天才和最残暴的人物之一。这儿要讲的就是这个人的故事。他名叫让一巴蒂斯特·格雷诺耶。与其他天才怪杰，例如德·萨德、圣鞠斯特、富歇、波拿巴的名字相反，他的名字今天已被人遗忘，这肯定不是因为格雷诺耶在自高自大、蔑视人类和残忍方面，简而言之，在不信神方面比这些更有名气的阴险人物略逊一筹，而是因为他的天才和他的野心仅仅局限在历史上没有留下痕迹的领域：气味的短暂的王国。

在我们所说的那个时代，各个城市里始终弥漫着我们现代人难以想象的臭气。街道散发出粪便的臭气，屋子后院散发着尿臭，楼梯间散发出腐朽的木材和老鼠的臭气，厨房弥漫着烂菜和羊油的臭味；不通风的房间散发着霉臭的尘土气味，卧室发出沾满油脂的床单、潮湿的羽绒被的臭味和夜壶的刺鼻的甜滋滋的似香非臭的气味。壁炉里散发出硫磺的臭气，制革厂里散发出苛性碱的气味，屠宰场里飘出血腥臭

香
水

味。人散发出汗酸臭气和未洗的衣服的臭味，他们的嘴里呵出腐臭的牙齿的气味，他们的胃里嗝出洋葱汁的臭味；倘若这些人已不年轻，那么他们的身上就散发出陈年干酪、酸牛奶和肿瘤病的臭味。河水、广场和教堂臭气熏天，桥下和宫殿里臭不可闻。农民臭味像教士，手工作坊伙计臭味像师傅的老婆，整个贵族阶级都臭，甚至国王也散发出臭气，他臭得像猛兽，而王后臭得像一只老母山羊，夏天和冬天都是如此。因为在十八世纪，细菌的破坏性活动尚未受到限制，人的任何活动，无论是破坏性的还是建设性的，生命的萌生和衰亡的表现，没有哪一样是不同臭味联系在一起的。

当然，巴黎最臭，因为巴黎是法国最大的城市。而在巴黎市内，又有一个地方，即在弗尔大街和铸铁厂大街之间，也就是圣婴公墓，那里其臭无比，简直像地狱一样臭。八百年间，人们把主宫医院和附近各教区的死者往这里送；八百年间，每天都有数十具尸体装在手推车上运来，倒在长长的坑里；八百年间，在墓穴和尸骨存放所里，尸骨堆积得一层又一层。直至后来，在法国革命前夕，几个埋尸坑危险地塌陷以后，从公墓里溢出的臭气不仅引起附近居民的抗议，而且导致他们真正起来暴动，这时这地方才被封锁起来，被废弃了，千百万块尸骨和头盖骨才被铲出，运到蒙马特尔的地下墓地，人们在这地方建起了一个食品交易市场。

在这儿，就在这整个王国最臭的地方，一七三八年七月十七日，让一巴蒂斯特·格雷诺耶来到了这个世界上。那一天是这一年最热的日子之一。炎热像铅块一样压在公墓上，腐臭的蒸气压到邻近的街巷里，蒸气散发出烂瓜果和烧焦的兽角混合在一道的气味。格雷诺耶的母亲在临产阵痛开始

时，正站立在弗尔大街的一个鱼摊旁，为早些时候掏去内脏的鲤鱼刮鱼鳞。这些鱼据说是早晨才从塞纳河拖来的，可是此时已经散发出阵阵恶臭，它们的臭味已经把尸体的臭味淹没了。格雷诺耶的母亲既没有注意到鱼的臭味，也没有注意到尸体的臭味，因为她的鼻子已经迟钝到麻木的程度，何况她的身子正疼，而疼痛使她的感官接受外界刺激的能力完全丧失了。她一心一意指望疼痛能够停止，指望令人讨厌的分娩能尽快结束。这是她生的第五胎。五次她都是在这儿鱼摊旁完成的，五次生的都是死胎或半死胎，因为在这儿生下来的血淋淋的肉，同撂在那里的鱼肚肠没有多大区别，而且也没活多久，到了晚上，不管是鱼肚肠，还是生下来的肉，或是其他的东西，都被统统铲走，装在手推车上运往公墓或是倒进河里。今天这一次看来又是如此。格雷诺耶的母亲还是个青年妇女，二十五岁，还相当漂亮，嘴里牙齿差不多都在，头上还有些头发，除了痛风、梅毒和轻度肺结核外，没有患什么严重的疾病，她希望能够长寿，或许再活上五年或十年，或许甚至能够结一次婚，作个手工业者的受人尊敬的填房，或是……格雷诺耶的母亲希望一切很快过去。当分娩阵痛开始时，她蹲到宰鱼台下，在那儿像前五次那样生产，用宰鱼刀割去刚生下来的东西的脐带。但是随后因为炎热和臭气——她并没有闻到臭气的臭，而是闻到一股令人难以忍受的、麻醉人的气味；她觉得，就像一块田里的百合花，或是像一间狭小的房间养了太多的水仙花产生的气味——她晕了过去，向一边跌倒，从宰鱼台下跌到路中央，并在那里躺着，手里握着宰鱼刀。

人们呼喊着，奔跑着，围观的人站成圈子，有人把警察

叫来了。格雷诺耶的母亲依然躺在路上，手里握着那把刀。后来她慢慢地苏醒过来。

“你出了什么事？”

“没事。”

“你拿刀干什么？”

“不干什么。”

“你裙子上的血哪儿来的？”

“宰鱼沾上的。”

她站起来，把刀子扔掉，走开去洗身子。

就在这时，宰鱼台下那才生下来的东西出乎意料地哭了起来。大家朝台子下看去，发现新生儿就在鱼肚肠和砍下的鱼头中间，上面停了一堆苍蝇，于是便把他拖了出来。人们照章办事，把婴儿托付给一个砷母，而母亲则被捕了。由于她供认不讳，而且是毫无顾虑地承认，她确实是想像前五次那样做法，把生下来的东西撂在宰鱼台下任其死去，于是人们就对她起诉，她因为多次杀婴罪而被判处死刑。几星期后，她在沙滩广场上被斩首。

这婴儿在这期间已经换了三个乳母。没有哪个愿意长期收养他。据说这是因为他吃得太多，一人吸吮两个人的奶水，把供其他婴儿的奶都吸光，因而就剥夺了乳母维持生活的手段，因为乳母光是喂养一个婴儿无利可图。主管的警官，一个叫拉富斯的男子，对这事情感到厌烦，打算让人把这小孩送到圣安托万大街的弃婴和孤儿收容所；从那儿出发，每天都有一批小孩转送到鲁昂的国立大育婴堂。但是当时运送都是靠脚夫使用韧皮编的背篓进行的，为了提高效率，每只背篓一次装进多达四个婴儿；因此在运送途中死亡

率特别高。由于这个缘故，背篓的搬运者被通知只能运送受过洗礼的婴儿，而且这些婴儿必须有在鲁昂盖章的正规运送证。由于格雷诺耶这婴儿既未受洗礼，又没有一个名字可以正正规规地填在运送证上；再说，警察局不允许把一个没有名字的小孩弃置于收容所的门口——若是这么做，就会使完成其他手续都变得多余了，也就是说，由于运送小孩可能产生的一系列行政技术方面的困难，同时也由于时间紧迫，警官拉富斯只好放弃了他原来的打算，把这男婴交给一个教会机构，换取了一张收条，这样，人家可以在那里为这小孩洗礼，并对他以后的命运做出安排。于是人家把他交给圣马丁大街的圣梅里修道院。他在那儿受洗礼，被取名让—巴蒂斯特。因为修道院院长这一天情绪特佳，而且他的慈善基金尚未用完，所以这小孩就没有送到鲁昂，而是由修道院出钱请人喂养。于是他被交给住在圣德尼大街的一个名叫让娜·比西埃的乳母，为此她每周获得三个法郎的报酬。

2

几星期后，乳母让娜·比西埃手里提了个篮子站在圣梅里修道院的门口，对给她开门的长老泰里埃——一个约莫五十岁、身上有点醋味的秃头僧侣——说了声“瞧这个！”，然后便把篮子放在了门槛上。

“这是什么？”泰里埃问道，把身子弯向篮子上方，用鼻子嗅嗅，因为他猜想这是可以吃的东西。

“弗尔大街杀婴女人的私生子！”

长老把手指伸进篮子里捣捣，使正在睡觉的婴儿的脸露

出来。

“他的脸色真好看。红润润的，养得好极了！”

“因为他把我的奶水全吸光了。因为他像个抽水机把我抽干了，只留下一把骨头。但是现在可以结束了。你们自己继续喂养吧，用山羊奶，用粥，用萝卜汁。这杂种什么都吃。”

泰里埃长老是个和气的人。他负责管理修道院的慈善基金，负责把钱分发给穷人和急需的人。他期望着人家向他道谢，在别的方面不来打搅他。他对技术上的细小事情非常反感，因为小事就意味着困难，而困难就意味着扰乱他的平静心情，这一点他绝对不能忍受。他就连自己开门也感到恼火。他希望来人把篮子拿回家去，别再用这婴儿的事情打搅他。他慢腾腾地站直身子，一口气把这乳母散发出来的奶味和像乳酪一样白的羊毛气味吸入。这是人们喜欢闻的一种香味。

“我不明白你要什么。我不明白你的目的何在。我只能想到，若是这婴儿继续吃你的奶，再吃一段时间，这对婴儿是绝对无害的。”

“对他当然没有什么，”乳母嘎嘎地回话说，“但是对我却有害。我已经瘦了十磅，而我却吃了三个人吃的东西。为了什么？就为每周拿三个法郎吗？”

“原来如此，我懂了，”泰里埃几乎轻松地说道，“我全明白了：这又是钱的缘故。”

“不是，”乳母说。

“是的！这总是钱的问题。如果有人敲这扇门，总是和钱有关。我曾经希望，我开了门，站在那里的人是为别的什

么事来的。例如有人为送点小礼物而来。比方说送些水果或硬壳果。现在正是秋天，可以送的东西不是很多嘛！也许是送花。也许有个人跑来，友好地说：‘上帝保佑，泰里埃长老，我祝您日子过得好！’可是我似乎从来没有经历过这样的事。来者若不是乞丐，就是个小商贩；如果不是小商贩，那么就是个手工业者。如果他不要求施舍，那么他就是来要求付款的。如今我根本不能上街。若是我上街，才走三步就会被要钱的人包围起来！”

“包围您的人当中不会有我，”乳母说。

“但是有件事我得告诉你：你不是这个教区里唯一的乳母。这儿有数百个第一流的乳母或保姆，她们为了每周能拿到三个法郎，正争先恐后地要用自己的奶水来喂养这个讨人喜欢的婴儿，或者是用粥、果汁或其他营养品来喂他……”

“那就把他交给她们当中的一个去吧！”

“……另一方面，把小孩转来转去也不好。谁知道他吃别人的奶会不会像吃你的奶一样长得这么好。你得知道，他已经习惯了你的乳香味和你的心脏的搏动。”

他又深深地吸了一口这个乳母散发出来的热烘烘的气味。随后，他发现他的话对她毫无影响，就说：

“现在你把这小孩抱回家去！这件事我再跟修道院院长商量一下。我将向他提个建议，以后每星期给你四个法郎。”

“不，”乳母说。

“那么一言为定：五法郎！”

“不行。”

“你究竟要多少钱？”泰里埃冲着她高声喊道，“五法郎对于喂养一个婴儿这样次要的工作已经够多了！”

“我压根儿不要钱，”乳母说，“我要把这杂种从家里弄走。”

“但这究竟是为什么，亲爱的太太？”泰里埃说，又把手指伸进篮子里摸摸。“这的确是个可爱的小孩。他脸色红润润的，他不哭闹，乖乖地睡着，而且他已经受过洗礼。”

“他着了魔。”

泰里埃迅速把自己的手指从篮子里抽出来。

“不可能！一个婴儿着了魔，这绝对不可能。婴儿还不是个人，而是个猿人，他的灵魂还没有完全形成。魔鬼对他不感兴趣。是不是他已经会说话了？是不是他身上在抽搐？他动过房间里的东西吗？他身上散发出恶臭吗？”

“他根本没有气味，”乳母说道。

“果不其然！这是个明显的特征。假如他着了魔，那么他必定会散发出臭气的。”

为了安慰乳母，为了证明自己的勇气，泰里埃把提篮举了起来，举到自己的鼻子底下。

“我没闻到什么怪味，”他嗅了一会儿说道，“确实没有什么怪味。不过我觉得，尿布里似乎有股味。”他把篮子朝她举过去，好让她来证明他的印象。

“我指的不是这个，”乳母没好气地说，一边把篮子推开，“我不是说尿布里的气味。他的大小便的气味都正常。我是说他本人，这个小杂种本人没有什么气味。”

“因为他身体健康，”泰里埃叫道，“因为他身体健康，所以他没有气味！只有生病的小孩才有气味，这是尽人皆知的。众所周知，一个出天花的小孩有马粪臭，一个患猩红热的小孩有烂苹果味，而一个得了肺结核病的小孩则有洋葱

味。他这些气味都没有，他的身体健康。你是不是要他有股臭味？你自己的小孩是不是散发出臭气了？”

“不，”乳母说道，“我的孩子散发出人间儿童应该有的气味。”

泰里埃小心翼翼地把提篮放回到地上，因为他觉得，对乳母执拗不从的愤怒已经使他胸中升腾起激昂的情绪。在接下去的争论中，他免不了要动用两只臂膀来作出更自由的姿势，他不想因此而使婴儿受到伤害。当然他首先把两手拢在背后，冲乳母挺出他的尖肚皮，厉声地问道：

“你是不是坚持认为，一个普通的小孩，而且他毕竟是个上帝的孩子——我得提醒你注意，他已经受过洗礼——必须有气味？”

“是的，”乳母说。

“此外你还坚持认为，假如小孩没有你所认为应该有的那种气味，那么他就是魔鬼的孩子？你啊，你这个圣德尼大街的乳母让娜·比西埃！”

他把放在背后的左手伸出来，把食指弯曲得像个问号，威胁地举到她的面前。乳母在思索着。她觉得谈话一下子转变为神学上的质问，很不对劲，她在这种质问中必定会输给他。

“我不是这个意思，”乳母支吾地回答，“至于这事情和魔鬼有无关系，泰里埃长老，您自己来判断吧，这事情不属于自己管。只有一点我是知道的：我怕这婴儿，因为他没有小孩应该有的气味。”

“啊哈！”泰里埃满意地说，又让手臂像钟摆一样摆回原来的位置，“那么我们就不谈同魔鬼有关的事吧。好的。但

香

水

是请你告诉我：按照你的想法，如果一个婴儿有了他应该有的气味，这气味究竟是怎样的呢？你说呀！”

“这气味应该好闻，”乳母说道。

“什么叫做‘好闻’？”泰里埃对着她吼叫，“许多东西的气味都好闻。一束薰衣草的气味好闻。肉汤的味儿好闻。阿拉伯人的花园散发出好闻的气味。我想知道，一个婴儿该散发出什么气味？”

乳母犹豫不决。她当然知道婴儿有什么气味，她知道得一清二楚。她已经喂过、抚养过和吻过数十个婴儿，摇着他们入睡……她在夜里用鼻子就能找到他们，甚至现在她的鼻子里也清楚地带有婴儿们的气味。但是她从未用语言表达过。

“说呀！”泰里埃吼叫着，不耐烦地弹着自己的手指甲。

“好吧，”乳母开始说道，“这不是那么好说的，因为……因为虽然他们的气味到处都好闻，可是他们并不到处都是一个味儿。长老，您可明白，就以他们的脚作例子，它们的气味就像一块光溜溜的暖和的石头——不，更确切地说是像奶酪……或者像黄油，像新鲜的黄油，是的，千真万确，他们的气味像新鲜的黄油。他们的躯干的气味就像……像放在牛奶里的千层饼；而在头部，即在头顶上和头的后部，那儿头发卷了起来，长老，您瞧，就在这儿，在您已经不再长头发的这个部位……”她轻轻地拍拍泰里埃的秃头，他对这滔滔不绝的蠢话一时竟无言以对，顺从地把头低下来。“……在这儿，确确实实在这儿，他们散发的气味最好闻。这儿散发出焦糖味，这气味那么甜，那么奇妙，长老。您想象不到！假如人家闻到他们的气味，那么一定会喜欢他